



厚普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厚普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5月27日以邮件、短信或专人送达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

2、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时间和方式：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2年5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3、会议的参加人数：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会董事7名。

4、会议的主持人和列席人员：本次董事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季文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和表决，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适用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含本数）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或定期存款，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

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发行主体、明确投资金额、期限、选择投资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协议等，并由公司财务部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核查意见。《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及相关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表决情况：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董事会同意聘任刘兴先生、胡军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职务（简历附后）。上述两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华安证券股份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厚普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厚普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日

附件：

1、刘兴先生简历

刘兴，男，1979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06年至2019年历任公司技术部经理、技术服务部部长、华北大区总经理、工程技术服务部总经理、国际业务总经理。2019年5月至2022年5月任液空厚普氢能装备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兴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公司查询，刘兴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备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2、胡军先生简历

胡军，男，1973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2013年9月至2022年3月任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胡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公司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备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